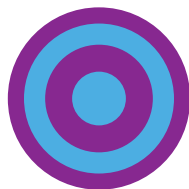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COTTE HOLDINGS LIMITED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及建議發行紅股

業績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241,871	134,872
銷售成本		<u>(104,084)</u>	<u>(143,514)</u>
毛利（損）		137,787	(8,642)
其他收入		850	44,2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 未變現持有收益（虧損）淨額		18,087	(139,008)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虧損		(48,742)	—
銷售及分銷成本		(7,737)	(8,742)
行政開支		(71,444)	(49,547)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	10(a)	80,000	(182,50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1,711	360
融資成本		<u>(5)</u>	<u>(43)</u>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110,507	(343,832)
所得稅開支	5	<u>(1,657)</u>	<u>(1,458)</u>
年度溢利(虧損)		108,850	(345,290)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u>	<u>3,200</u>
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108,850</u>	<u>(342,090)</u>
應佔溢利(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108,631	(345,273)
非控股權益		<u>219</u>	<u>(17)</u>
		<u>108,850</u>	<u>(345,290)</u>
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08,631	(342,135)
非控股權益		<u>219</u>	<u>45</u>
		<u>108,850</u>	<u>(342,090)</u>
每股盈利(虧損)	7		
基本		0.23港元	(1.34)港元
攤薄		<u>0.23港元</u>	<u>(1.34)港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0,350	18,639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50	5,948
預付租賃款項		4,703	5,368
商譽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45,000	20,000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	10	11,929	—
		<u>87,032</u>	<u>49,955</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8	357,648	152,576
存貨		8,727	5,586
預付租賃款項		665	665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9	20,258	24,358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	10	50,285	105,92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9,513	20,7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720	33,228
		<u>532,816</u>	<u>343,115</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1	79,242	—
		<u>612,058</u>	<u>343,11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2	9,327	7,5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161	14,962
應付所得稅		12,642	10,839
		<u>44,130</u>	<u>33,349</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	11	42	—
		<u>44,172</u>	<u>33,349</u>
流動資產淨值		<u>567,886</u>	<u>309,76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54,918</u>	<u>359,72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9,052	28,592
儲備		592,202	327,68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51,254	356,276
非控股權益		3,664	3,445
總權益		<u>654,918</u>	<u>359,721</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泛指所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與二零零九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且自本年度起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惟綜合財務報表中若干已修訂之呈報及披露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規定與擁有人的交易在經修訂權益變動表與所有其他收入和開支分開列報。然而，經修訂準則允許非擁有人權益變動在單一報表（全面收入報表）或兩份報表（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列示。本集團已選擇編製一份報表。此外，經修訂準則規定，當重列或重新分類比較信息，除當期及比較期間期末之財務狀況表外，亦應列報比較期間期初的財務狀況表。於本年度內，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列比較信息，因此，該項新規定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有關公平值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之額外披露。公平值計量之披露已呈列，惟修訂對流動資金風險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已利用修訂所載過渡條文，據此，有關財務工具公平值計量之新規定披露之比較資料並無列入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

此準則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規定報告分類資料時須基於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用作向各經營分類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的內部資料，並取代須釐定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識別主要（業務）及次要（地區）呈報分類之規定。採用此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已確定，經營分類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識別之業務分類相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八年）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八年）之改進包括對多項準則作出改進，旨在消除各項準則不一致之處及闡明字眼。採納該等改進致使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有多項變動。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財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計量基準而編製。

2. 營業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來自上市投資項目之股息收入	1,363	764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3,417	24,206
手續費收入	–	5,000
租金總收入	854	4,93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溢利(虧損)淨額	88,143	(86,246)
銷售貨品	148,094	186,211
	<u>241,871</u>	<u>134,872</u>

3. 分類資料

董事已識別為首席營運決策者，按本集團有關該等分類之內部報告，評估經營分類表現及分配資源予該等分類。董事認為貸款融資、投資、製造及銷售貨品和物業投資(即物業租賃)乃本集團主要經營分類。分類業績指各分類賺取之除稅前溢利或產生之虧損。下列分析呈報予董事，作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基準。

分類收益及業績

下表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類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貸款融資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製造及 銷售貨品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售予外部客戶	<u>3,417</u>	<u>89,506</u>	<u>148,094</u>	<u>854</u>	<u>241,871</u>
分類業績	<u>83,406</u>	<u>107,584</u>	<u>5,221</u>	<u>865</u>	<u>197,076</u>
未分配其他收入					768
未分配公司費用					(87,332)
融資成本					<u>(5)</u>
除稅前溢利					<u>110,507</u>
所得稅開支					<u>(1,657)</u>
年度溢利					<u><u>108,850</u></u>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類間銷售(二零零九年：無)。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貸款融資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製造及 銷售貨品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售予外部客戶	<u>29,206</u>	<u>(85,482)</u>	<u>186,211</u>	<u>4,937</u>	<u>134,872</u>
分類業績	<u>(155,703)</u>	<u>(224,825)</u>	<u>9,653</u>	<u>42,314</u>	<u>(328,561)</u>
未分配其他收入					3,282
未分配公司費用					(18,510)
融資成本					<u>(43)</u>
除稅前虧損					(343,832)
所得稅開支					<u>(1,458)</u>
年度虧損					<u><u>(345,290)</u></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歐洲、美國、香港及中國其他地區銷售貨品。物業投資於中國其他地區進行。投資買賣及貸款融資於香港進行。

下表為按地區市場呈列之本集團營業額分析（不論貨品／服務之來源地）：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歐洲	65,192	104,364
美國	30,748	31,344
香港	101,547	(47,774)
中國其他地區	17,621	12,437
其他	<u>26,763</u>	<u>34,501</u>
	<u><u>241,871</u></u>	<u><u>134,872</u></u>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2,054	—
核數師酬金	1,552	1,05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04,084	143,5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76	1,667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	12,199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416
物業經營租賃付款	2,084	3,478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665	665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285	38,556
匯兌虧損，淨額	9	1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3	(2,87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40,708)
	<u> </u>	<u> </u>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854)	(4,937)
減：產生租金收入之直接經營開支	663	649
	<u> </u>	<u> </u>
	<u> </u>	<u> </u>

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本年度		
香港	1,130	809
中國其他地區	461	615
	<u> </u>	<u> </u>
	1,591	1,424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中國其他地區	66	34
	<u> </u>	<u> </u>
	<u> </u>	<u> </u>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九年：16.5%）計算。

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項下所釐定之應課稅收入按25%（二零零九年：25%）之現行稅率計算。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7. 每股盈利（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溢利（虧損）	<u>108,631</u>	<u>(345,273)</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68,455,508	258,415,148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票據	8,499,873	—
購股權	<u>180,017</u>	<u>—</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77,135,398</u>	<u>258,415,148</u>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			
— 香港之上市權益證券	(a)	343,445	126,463
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投資			
—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	(b)	<u>14,203</u>	<u>26,113</u>
		<u>357,648</u>	<u>152,576</u>

- (a) 上市權益證券之公平值乃基於呈報期末其於活躍市場所報市價而釐定。
- (b)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值乃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基於實際市場交易所取得之可靠市價而計量。

9.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8,245	32,345
減：呆賬撥備	(7,987)	(7,987)
	<u>20,258</u>	<u>24,358</u>

賬齡分析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介乎30日至150日之信貸期。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		
60日內	14,056	12,725
61至150日	4,812	11,615
150日以上	1,390	18
	<u>20,258</u>	<u>24,358</u>

10.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定息貸款		11,929	162,000
應收浮息貸款		72,500	125,500
		<u>84,429</u>	<u>287,500</u>
應收利息		285	920
		<u>84,714</u>	<u>288,420</u>
減：減值撥備	(a)	(22,500)	(182,500)
		62,214	105,920
減：一年內到期列為流動資產之餘額		(50,285)	(105,920)
一年後到期列為非流動資產之餘額		<u>11,929</u>	<u>—</u>

(a) 減值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有關款項可收回性之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對各借款人之信貸質素變化、抵押品及過往收款記錄之評估）釐定減值債務之撥備。

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82,500	—
年內增加			
Ke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Key Rise」)		—	160,000
德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	22,500
年內就Key Rise作出之撥備減少			
— 隨債務轉讓安排後收回	(i)	(80,000)	—
— 隨債務轉讓安排後撇銷	(i)	(80,000)	—
年末結餘		<u>22,500</u>	<u>182,500</u>

(i) 債務轉讓安排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本公司與Wellsmart Limited (「Wellsmart」) 訂立轉讓契據 (「契據」)，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Wellsmart同意購入收回Key Rise結欠之未償還本金總額及於契據日期累計之利息 (即約207,000,000港元) 之權利，代價為80,000,000港元。代價已由Wellsmart以等額分五期於年內支付。

管理層認為，就Key Rise結欠之金額而作出之減值撥備之撥回金額應以Wellsmart透過債務轉讓安排已收回之金額為限 (即80,000,000港元)。Key Rise結欠之餘下未償付金額80,000,000港元應視為不可收回，因此，此金額的應收貸款及其減值撥備亦應予以撇銷。

批准契據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

11.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無形資產	(b)	127,984
減：減值撥備		<u>(48,742)</u>
		<u>79,242</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		<u>42</u>

- (a) 在呈報期間結束後，本集團向福方集團有限公司 (「福方」) (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豐域國際有限公司 (「出售集團」) 之全部股權，代價為79,200,000港元，以發行330,000,000股每股面值0.24港元之福方新股份之方式支付。由於售價低於出售集團資產淨值之賬面值，故已相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減值虧損。
- (b) 無形資產為有關下列各項之權利：(i)取得中國雲南省普洱市思茅區三片森林之50%林地使用權及林木所有權及(ii)享有該等森林之50%可供分配溢利。

該三片森林之林地使用權及林木所有權的期限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起至二零五七年一月二十三日止為期50年。

12. 應付貿易款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60日內或應要求償還	9,214	7,478
61至150日	20	-
150日以上	93	70
	<u>9,327</u>	<u>7,54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及業務回顧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發出之正面盈利預警公佈所預測，本集團已轉虧為盈。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108,600,000港元，去年則為虧損345,300,000港元。年度之營業額為241,900,000港元，較去年134,900,000港元增加約107,000,000港元。營業額有所增加主要因為證券買賣帶來88,100,000港元之營業額，而證券買賣去年則錄得負數營業額86,200,000港元，惟證券買賣之增幅則因製造分部之銷售額由去年186,200,000港元下跌至今年之148,000,000港元而部分抵銷。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23港元，去年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1.34港元。

香港股市復甦是本集團本年度財務業績轉虧為盈之重要動力，恒生指數由一年前之13,576.02點反彈至回顧年底21,239.35點。隨著股市復甦，本集團之證券買賣業務大為受惠，在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106,200,000港元，去年在全球金融海嘯之衝擊下，則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225,200,000港元。此外，本年度就應收貸款錄得部分減值撥備撥回80,000,000港元，上一個財政年度則錄得減值撥備182,500,000港元。

本集團本年度之溢利因一筆48,700,000港元之減值撥備而減少，該筆減值撥備乃就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豐域國際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雲南省普洱市若干片林地之50%經濟權益而作出。本集團已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出售該項目，出售虧損金額相等於所作出之減值撥備金額。

歐洲市場之需求因經濟低迷而尚未回復至之前水平，致使本集團製造業務之銷售額較去年減少38,100,000港元或20.5%。此分部對本集團業績之貢獻為5,2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9,700,000港元。

前景

誠如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中報所述，儘管金融海嘯所帶來之衝擊似乎已經穩定及開始出現復甦跡象，本集團注意到復甦速度預期較為緩慢。事實上，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除中國內地國民生產總值持續取得可觀增長外，世界其他主要經濟體之明確復甦跡象仍有待觀望，例如美國失業率直逼雙位數字，加上希臘等國家之國家債券問題繼續為歐元區經濟復蘇步伐帶來不穩定因素。

面對複雜艱難之市況，本集團在處理業務方面將更為審慎穩健。本集團仍致力於貫徹業務多元化及拓闊本集團長遠持續收入基礎之策略。本集團努力不懈保持財政穩健，務求本集團時刻準備就緒緊握每個出現之投資機會。就此，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成功完成股份配售，以每股0.99港元之價格配售109,184,800股新股份，籌得款項淨額為105,200,000港元，進一步擴大其股本基礎。本集團目前並無負債，保持穩健之流動資金水平。本集團積極開拓合適之投資商機，為本公司股東增值。本集團現正物色眾多項目，包括但不限於可能在可再生能源相關項目方面進行一項投資，倘項目落實，乃具長遠增長及回報之潛力。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為651,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56,30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合共567,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09,8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合共75,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3,20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之銀行借貸（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呈報期間後事項

除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a)所披露的呈報期間後事項外，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中南証券有限公司（「中南証券」）訂立一項配售協議，據此，中南証券有條件同意按0.99港元之價格配售合共109,184,800股配售股份。配售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完成。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發行紅股

本公司董事建議按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份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每持有兩(2)股股份獲發三(3)股新股（列賬為繳足股款）之基準發行紅股，惟須待下列條件達成，方可作實：(i)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發行紅股之普通決議案；及(i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同意批准根據發行紅股將予發行之紅股上市及買賣。該等列賬為繳足股款之紅股將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董事會建議發行紅股，以答謝股東一直以來之支持。此外，董事會相信發行紅股將提高股份在市場上之流動性，從而加強本公司之資本基礎。

發行紅股之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預期時間表

二零一零年

以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一日	七月二十日 (星期二)
以除權基準買賣股份之首日	七月二十一日 (星期三)
為符合紅股發行資格交回購股權行使表格， 以及相關股份行使價之現金股款之最後期限	七月二十二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為符合紅股發行資格交回股份轉讓文件 作登記之最後期限	七月二十二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	七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至七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 (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 最後日期及時間	七月二十七日 (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及時間	七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記錄日期	七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
重新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七月三十日 (星期五)
預期寄發紅股股票	八月六日 (星期五)
紅股開始買賣	八月十日 (星期二)

載有紅股發行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4.1條除外，其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年期委任，並須重選連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年期委任，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現時之細則第87(1)條，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一次，亦表示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每期任期不得超過三年。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規定標準（「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之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並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經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本公司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本公司為符合資格進行紅股發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亦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mascotte/index.htm>)。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代理行政總裁
老元華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Peter Temple Whitelam先生（主席）、老元華先生（代理行政總裁）、林叔平先生、宋佳嘉女士及胡耀東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繆希先生、Agustin V. Que博士及Robert James Iaia先生。

* 僅供識別